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1月18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亲自出席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钟崇武、饶东云、谭兆春回避表决本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与关联方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发生关联交易，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82838.5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1月1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之《方大特钢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悬架集团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在中国民生银行南昌分行综合授信肆仟万元、在江西银行南昌昌东支行综合授信捌仟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1月1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之《方大特钢关于担保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重庆红岩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为间接控股子公司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红岩方大公司”）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北城天街支行综合授信贰仟万元、在中国银行重庆海尔路支行综合授信肆仟万元提供担保；公司为重庆红岩方大公司控股子公司济南方大重弹汽车悬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方大重弹公司”）在中国银行章丘支行综合授信贰仟伍佰万元提供担保，上述担保期限均为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1月1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之《方大特钢关于担保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昆明方大春鹰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为间接控股子公司昆明方大春鹰板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方大春鹰公司”）在华夏银行昆明圆通支行综合授信伍仟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1月1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之《方大特钢关于担保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1月1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之《方大特钢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19日